

股票代码：601258

股票简称：*ST 庞大

公告编号：2020-003

债券代码：135250

债券简称：16 庞大 01

债券代码：135362

债券简称：16 庞大 02

债券代码：145135

债券简称：16 庞大 03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大集团”或“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 月 7 日、1 月 8 日、1 月 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涨停，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截止 2020 年 1 月 9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1.61 元/股。公司现对相关风险事项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1.关于重整计划中业绩承诺存在未能达到相关业绩标准的风险提示

2019 年 12 月 9 日，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批准《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重整计划规定，重整投资人承诺庞大集团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 亿元、11 亿元、17 亿元，或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达到 35 亿元。若最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未达到前述标准，由重整投资人在 2022 年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公布后三个月内向庞大集团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公司最近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82 亿元、2.12 亿元、-61.55 亿元。前述业绩承诺存在因为市场和行业变化等因素导致未能达到相关业绩标准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2.关于重整计划中共益债务融资事项尚未完成的风险提示

重整计划规定，为支持后续经营发展，重整投资人将引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为庞大集团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的共益债务融资，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民生银行签订相关的借款协议。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关于重整投资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尚未完成的风险提示

2019年9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意向投资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元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国民运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合称“重整投资人”）计划在该公告之日起90日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受让等方式增持庞大集团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3亿元，不高于4亿元，但增持后累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量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4.99%，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2019年12月4日，公司披露《关于重整投资人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公告》，重整投资人拟延长增持计划实施期限90日，原增持计划的增持价格和承诺等其他内容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整投资人尚未完成上述增持计划，截至2019年11月29日，重整投资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庞大集团股份1,309,200股，增持金额1,479,396元，完成拟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0.493%。重整投资人增持股份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出现前述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关于重整计划中股份让渡尚未完成的风险提示

重整计划规定，庞大集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自然人无偿让渡其所持的210,624.17万股股票，由重整投资人及其关联方有条件受让。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庞庆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6,290.00万股，其中累计质押股份共计136,256.3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9.98%；累计被冻结股份共计136,290.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其关联自然人持有股票74,334.17万股，其中累计质押股份共计64,328.75万股，占86.54%。控股股东及其关联自然人股票的让渡需解除上述质押和冻结，公司将积极协商或申请解除相应的质押和冻结。

5.关于公司债券尚未完成兑付的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于2016年发行的16庞大01、16庞大02、16庞大03三期债券已到期但尚未完成兑付，重整计划已对前述债券的清偿方案作出相应安排，偿债所需的股票已提存在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后续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申请划转偿债股票。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相

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6.近期，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